

东坑镇政府南楼二楼至四楼修缮工程设计 服务采购需求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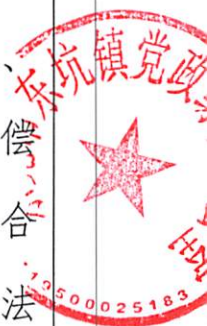
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东坑镇政府南楼二楼至四楼修缮工程
2	中介服务机构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东坑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地址：东莞市东坑镇东坑大道中 89 号 联系电话：李生 联系人：83389000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设计（乙级及以上）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登陆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（背景）描述，需要落实的国家政策，需要达到的目标、目的等。 2. 服务类型及服务要求：根据业主主要求，开展东坑镇政府南楼二楼至四楼修缮工程施工



		<p>图设计等编制工作，并出具成果文件。</p> <p>3. 涉及工程项目的，应当包含工程项目地址、项目基本情况。</p> <p>拟建设内容包括：2-4 层建筑内部装修设计、电气设计、室外加建钢楼梯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。</p> <p>履约时间：按双方自行约定。</p> <p>履约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。</p> <p>履约方式：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。</p> <p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、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按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发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（计价号[2002]10号）规定，按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2002 版》收费基价作为收费依据，最终以财政分局审定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暂定为 2 个月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（具体以实际工作完成情况为准）。</p>
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定期验收、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一次性付款：服务完成且咨询服务费用经财政审核后，在项目资金落实后，根据财政审核意见在不超过合同暂定价的限度范围内，按程序一次性向服务方支付相应款项，到款时间以程序办理进度为准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 <p>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</p>



		<p>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，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还应当履行债务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</p>

		<p>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	--	--

